

新形势下加强国企纪检履行监督职责的策略探讨

王永正

(国网内丘县供电公司 河北 邢台 054200)

【摘要】随着全面严厉党内治理的推进到了更高的阶段,原有的纪检监督体制已经不能满足现实国有企业的发展,特别是过去发展中国有企业纪检机构存在的问题越来越突出,这就带来了新形势下改革与创新纪检机构的联系监督组织建设和体制已经具有非常重要的必要性。只有基于国有企业和社会经济的发展,不断探索和创新国有企业纪律检查机关的监督工作,才能充分发挥纪律检查机关的职能和作用,做好相关监督责任的落实问题,避免严重违规、腐败等现象的发生。

【关键词】新形势; 国企纪检; 监督职责; 加强策略

【DOI】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5.1627

引言

2018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中强调,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依据这一纪检监察审计工作指导理念,国有企业纪检监察部门要按照党政制度、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内部部门结构、项目工作内容,开展多层次岗位人员的行政监督、纪检监察工作,遏制贪污腐败问题出现、势头蔓延,为国有企业风清气正党政环境的建设提供助力。

一、当前国有企业纪检监督工作存在的问题

(一)国有企业高层部门、普通职工之间,缺乏行政事务的互相监督

国有企业主要以党组织为领导,党组织部门根据上级工作指示,对企业广大党员干部、行政人员做出要求和管理。一般国有企业内部设置有职工代表大会、工会等基层机构,企业制定的规章制度也会赋予基层主体一定的监督权力。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却与相关行政规章制度、监督制度存在较大出入,高层领导参与的一系列行政事务、财务运转工作,几乎不会向基层职工部门披露,因此普通职工行政监督职权难以行使。此外,企业基层党员、工作人员的政治思想意识薄弱,纪检监察机构对于基层职工人员的管理,仍旧存在违纪违法事实查处不清、党规党纪执行不严等问题,对于金额较小的公款私用、吃拿卡要等现象的查处力度较弱,部分基层人员利用职务便利获取到的不法收益,在一定时间内会造成企业巨大的经济损失。

(二)企业领导对纪检机构的监督认识不到位

纪检机关部门在企业中执行其监督职能对企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但一些企业领导干部认为这种认识不充分,监督对自己不信任,也产生了抵触情绪。有些纪检干部不敢轻易监督同级领导,这将对企业内部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有些问题长期得不到监督和纠正,将使企业陷入更大的困境。

(三)导演的把握力不合理

对纪检监督的把握力不合理是目前许多国有企业的通病。基本上,监督工作人员在行使主责任监督职能的同时,也承担职能监督的工作。主要负责监督工作的人员不足的情况下,经常临时调动其他部门的人员执行监督任务,术业有专攻。同时,主要责任监督员必须完成其他职能的监督任务,不能投身于日常监督工作。

二、新形势下国有企业纪检监督职能的履行与优化策略研究

(一)加大国有企业纪检监督的执纪惩处力度

在我国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激烈形势下,对国有企业纪检监察职能提出了更高要求,如何从根本上遏制腐败,成为纪检监察部门的工作重难点。首先,要加强多种形式的企业内部行政事务的查办与问责,针对部门搜集、群众集中反映的问题线索,重点查处涉及权力寻租、利益输送的案件,明确不同涉案人员的主体责任和惩处方案。其次,要通过国有企业纪检监察的信息化建设,运用网络信息资源平台、大数据技术,搜集有关于企业内部人员的违法事实,并对纪检监察工作流程做出优化与管理,将处理好的数据信息直接上传至纪委信息系统,从而做到数据共享、分析出监督重点。

(二)强化责任意识,加强责任落实

在解决国家企业纪检机关监督责任落实的问题上,必须从根本上改变人的思想和行为。只有企业领导从根本上重视纪检监督工作的重要性,才能更好地使责任意识生根。从纪检监督机关的角度来说,部分国有企业领导干部不重视纪检责任,还是因为落实责任意识的宣传力度不大。所以只有加大宣传的力度和范围,把责任意识深入到所有领导干部和职工的心中,才能从根本上改变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的思想意识,重视责任的落实。方法上,可以定期开展培训和学习活动,深入贯彻相关理论和政策法规,增强国有企业干部和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提高他们的思想意识。经过不断的培训和组织学习,领导干部和有关人员对于纪检监督机关的职能和责任落实问题有了很大提高,可以积极参与清廉廉洁的教育工作,更好地协助纪检部门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解决责任落实问题。

(三)打破常规监控模式,拓展多种监控方法

在旧的监管模式下,监管工作在开展的过程中容易盈利,监察员存在“老好人”现象,不能用专业的眼光看问题,因此有必要拓展多元化的监管方法。例如,要坚决执行“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严格遵守廉政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住房、车辆维修等工作和生活待遇的相关规定。另外,还需要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和各职能部门业务的监督。例如,国有企业纪检监察部门可以定期与内部审计、组织人事等部门召开监督联席会议,汇总部门间掌握的信息进行交流,并根据获取的信息制定年度合作计划,进一步完善监督方案,以科学的监督方法保证监督工作的顺利进行。监督过程中遇到问题,可以跨部门沟通解决,避免事件进一步恶化,保证国有企业健康发展。财务部门要从加强会计基础管理入手,抓紧落实。首先,财务部门要整理资金预算和审批流程,确定资金流向和分配的全部渠道,避免虚增成本和虚列项目日等错误。确保推广成本完全适用于行政、销售和主要业务费用的预算编制和审批,从而减轻人为调整。优化预算管理和评价体系,加强管理和行政费用对预算的刚性管理。其次,严格遵守“收支两条线”的要求,消除资金的“体外循环”,将内部机构和法人机构的各种收入纳入特别财务账户,进行集中管理。严格监督相关银行账户、资金安全和金融衍生品的管理,识别和防范资金安全的主要风险。

结束语

纪工作是企业发展的保护伞、护航舰。在企业发展过程中,纪检工作的保驾护航是必不可少的。做好新形势下的纪律检查工作,是企业生产经营、改革发展和稳定的重要课题,是创造良好的政治环境基础,构建企业健康和谐发展的坚实保证。因此,作为国有企业基层纪律检查干部,要努力学习,不断强化自身宗旨意识,勇于承担责任,坚持原则,树立榜样,充分调动职工群众积极性,坚决打击腐败行为,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

参考文献

- [1]羊依依.浅析国有企业纪检监督职能的履行[J].大众科技,2020,22(02):131-133.
- [2]张力剑.新时期国有企业纪检工作现状及对策探讨[J].中外企业家,2019(32):202-203.
- [3]向孝章.国有企业的纪检创新与监督推进[J].企业改革与管理,2018(19):197-198.